2023年村委殡葬改革工作会议记录(实用5篇)

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,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村委殡葬改革工作会议记录篇一

近年来, 沂水县创新实施了以"惠民礼葬"为核心的殡葬改革, 逐步改变殡葬陋习, 提升绿色殡葬和移风易俗水平, 取得了显著成效。20_年11月, 沂水被民政部确定为全国80个殡葬综合改革试点单位之一, 经过两年多的探索和努力, 总结出了一套可复制、可推广、可借鉴的殡葬改革"沂水经验"。

一、在全国率先实现"惠民礼葬"政策全覆盖

近年来,困难群体因丧致贫、因丧返贫现象屡见不鲜。在反复调研论证的基础上,沂水县把殡葬服务作为公益项目,纳入政府公共服务范畴,从20_年5月10日开始,在全国率先对城乡所有居民在遗体运输、火化、骨灰盒和公益性公墓安葬全部免费,将遗体运输车辆进行规范统一管理,将普通火化炉全部升级为高标准环保火化炉,将县殡仪馆由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改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,运行费用和职工工资由县财政兜底,骨灰盒统一采购,群众不花一分钱就能办好"身后事",殡葬改革全链条做到了全民普惠。截至目前,全县共有21080户逝者家庭享受到"殡葬全免费"政策,户均减负3万元左右,为群众直接和间接节省丧葬费用5亿多元,节约土地600多亩、木材2万多方。

二、在全国率先实现公益性公墓"免费安葬"全覆盖

一是公益性公墓建设满足了全县居民的`安葬需求。针对公益性公墓供给不足、经营性墓地价格昂贵、农村散葬乱埋现象比较严重的情况,我县将公益性公墓建设作为殡葬改革的基础性工作,本着"尊重群众意愿、就近就便、相对集中"的原则,由县国土、林业、规划、民政、财政等部门组成规划选址审核小组,对全县公益性公墓进行了科学规划布局;按照"小墓型、高密度、园林化"要求,以乡镇为主体建设,县乡财政资金全额保障,集中力量打了一场为期50天的公墓建设攻坚战,共建成公益性公墓110处,提供墓穴10万个,满足了全县群众10年的殡葬需求。

二是新去世人员实现全部进公墓安葬。引导群众到公墓安葬是对几千年大棺材下葬、起大坟头丧葬传统的挑战,为确保逝者全部到公墓安葬,保证公墓使用率,我们提前谋划,坚持疏堵结合,以正面工作为主、宣传引导为主、攻心说理为主,不一刀切、不强制、不搞平坟运动。督导_员、干部和企业家带头响应殡葬改革政策,不搞特殊化,做给群众看,领着群众改。印发了《致全县_员、干部和企业家的一封信》《致全县人民的一封公开信》,积极宣传引导群众到公墓安葬,让广大群众充分认识到实施殡葬改革的好处,自觉自愿到公墓安葬逝者;对部分一时难以转变思想的群众,由镇村干部和村红白理事会靠上做逝者亲属的工作,有的乡镇领导带着花圈参加群众的丧礼,用实际行动感化群众,让每位逝者都有一处"安身之所",体面有尊严地走好最后一程。两年来,全县新去世人员进公墓安葬率达到100%,彻底杜绝了散埋乱葬。

三是公益性公墓管理形成一套完整工作体系。为保证殡葬改革工作持续发展,沂水县成立了书记、县长任组长的殡葬改革工作领导小组,把殡葬改革列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,健全完善了追责问责机制;县乡分别设立专门的殡葬工作机构,具体负责全县殡葬改革工作推进和公益性公墓监管,对每处公墓配备专门管理员,形成了完整的管理组织体系;开发了一套适合沂水特点的公墓信息化管理系统,把每位逝者

信息全部录入系统,实现了管理的常态化、信息化、规范化、长效化,保证了殡葬改革工作持之以恒,常抓不懈。

村委殡葬改革工作会议记录篇二

今年是乡镇民政工作站建站后开展工作的第一年,我们首先 是完善了民政低保评议小组低保对象通过个人申请,上级村 委、村委经低保评议小组审核评议后,对符合低保条件的对 象上报镇民政站,逐级审定;二是各村委设定一名民政工作监 督员,另一方面对村上遭受自然灾害及因突发事件致使贫困 现象等情况及时能向工作站反馈信息,使救灾救济及时准确 到位;三是聘请镇人大代表组成民政监督小组,截止目前共发 放救济款元(其中春节慰问700未发),发放衣物28套,在我们 细心、准确的摸清底子的情况下,在人大代表的监督下,救 济款物发放工作顺利开展,并做到干部一身清,对象无怨言。

- 二、深入群众,规范化管理 按照县局统一安排,今年4月份,我站工作人员深入村组,对各类优抚对象、低保户、弱势群体、特困户逐户进行排查摸底,全面系统地掌握了每个民政对象的真实情况。经核实,全镇有各类优抚对象327,其中老红军1,红军失散人员2,在乡老复员军人4,伤残军人,烈属,现役军人家属17,全镇人均纯收入低于62以下的农村特困户53x152[其中现有17x35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,为了全面系统地掌握每个民政对象的真实情况,我们按县局要求,对每个民政对象进行了信息化管理,并造册建卡,做到民政工作心里明,民政对象一目清,使最困难的群众能及时得到政府的救助,感受到党的温暖。
- 三、发挥职能努力实现民政工作重点工作有突破,常规工作有创新,整体工作有提高
- 2、基层**^v^**建设
- 一是第六次村委换届选举。由于领导重视,组织严密,依法

指导,操作规范,按程序办事应依法进行村委换届选举的有2x村,有2x村已完成选举任务,选举成功率达到100。实现了省、市、县三级党委提出的换届目标,为全县农村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了组织保证。二是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工作。全镇村委普遍建立了民主选举,村民议事和村务公开三类制度,全镇2x村级财务实行了乡镇集中核算制度,并按季度对各村委的财务和政务进行定时、公开,使清水沟、白杨树坪一些"烂杆村"扭转了局面,呈现出和谐、有序、文明、安定的气氛,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稳定。

四、乡镇民政工作站规范化建设

经过对我县瓦窑堡镇和马家砭镇规范化建设的参观学习,在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和大力支持下,一是落实办公场所,为镇民政工作站提供办公室2间和库房1间,实行独立办公;二是落实人员;三是配有硬件设施,由县局统一配备了办公桌椅、档案柜、电脑等办公设备;四是落实工作制度,结合基层民政工作实际,对民政站工作职能、工作人员行为规范,工作准则,以及对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民政业务进行了规范,制定了《民政工作站工作流程》、《财务管理》、《管理工作生活制度》等十余项工作制度,并统一制作上墙,同时,县局为民政工作站安装了民政台帐管理软件,初步实现了民政业务信息化管理,使工作人员对工作对象的基本情况做到了"一口清",达到管理到位、服务到位,使民政工作站建设步入规范化。

村委殡葬改革工作会议记录篇三

今年以来,紧紧围绕全局年度工作目标任务,立足岗位,认 真履行职责,抢抓进度,高效落实,取得一定成效。

会同市林业、国土部门联合下发了《关于做好"三江两岸" 坟墓整治工作的通知》,明确主体,落实责任,牵头指导督 促各乡镇(街道)因地制宜地采取迁移拆除、就地深埋、生 态改造等多种形式,视线范围内的裸露散坟和集中埋葬点进行生态化改造,取得了阶段性成果,完成了前期的调查统计,查明需整治坟墓计有1984例,其中集中埋葬点10处、366例;公益性墓地2处、67例。所涉相关乡镇(街道)整治工作已全面启动。

按照生态墓地示范点建设计划,经乡镇推荐,会同市生态办筛选,确定了xxx村等8个工程项目,并分别列入本年度工作目标考核范围。在选址、规划、设计等过程中,严格遵循依法审批、群众接受、坚持标准、规模适度、满足需求的原则,认真把关,现场指导,抓紧启动,力求进度。与此同时,还下发了《关于编制农村生态墓地五年建设规划的`通知》,对全市现有农村墓地现状分布、存量、入葬率等基础数据进行调查摸底,并根据群众需求,制定今后五年的墓地建设规划。从目前掌握情况看,多数乡镇(街道)正在抓紧进行之中。

坚持将殡葬管理作为一项常态工作,常抓不懈。一方面着力发挥科室职能作用,加强平时的巡逻检查;另一方面,注意重心下移、关口前置,运用政策、法规杠杆,突出乡镇(街道)的监管主体责任,加强了违法行为和案件的自查自纠。

村委殡葬改革工作会议记录篇四

20xx年4月,民政部社会福利和事务司司长**指出"殡葬改革是全面贯彻和落实科学发展观,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。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是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,推行殡葬改革有利于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,是建设节约型、环保型、友好型社会的重要举措[]"^v^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中对新农村明确提出了"生产发展、生活富裕、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、管理民主"的建设要求,其中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、管理民主"的建设要求,其中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也涵盖了殡葬改革方面的内容,这意味着在新世纪的今天,农村殡葬改革工作有了更高要求。为了进一步深化农村殡葬改革,更好地服务新农村建设,笔者结合**现状,对此进行了一些

思考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位于省西部,地处长江中下游结合部,是鄂、渝、湘 三省交会处,素以"三峡门户、川鄂咽喉"著称。全市415万 人口,国土面积万平方公里,东接江汉平原,丘陵、山地面 积占总面积70%以上,辖区内既有火葬区、土葬区,还有少数 民族安葬区,其中土葬区面积占60%以上。全市共有经营性公 墓21家,农村公益性公墓269家,建有骨灰堂95座。每年平均 死亡人数约3万人,其中火化遗体1万具左右,土葬遗体2万具 左右。火化遗体中,40%安葬于经营性公墓,35%安葬于公益 性公墓,还有25%散葬于农村荒山野林或耕地之中。土葬遗体 中有70%由丧户自行安葬,给农村新农村建设带来了负面影响。 因而加强农村殡葬改革,当前主要是杜绝乱埋滥葬,防止破 坏自然环境,在村民去世后,对遗体和骨灰进行科学处理, 实行集中安葬,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^v^颁布《殡葬管理条例》以来,为加强殡葬管理、推行殡葬改革,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、精神文明、政治文明的建设,积极有步骤地推行殡葬改革,革除丧葬陋俗、倡导文明节俭办丧事,地方各级政府也相继下发了有关殡葬改革的有关规定、细则和通知,制定了相应的强制性措施。但是,殡葬改革推行多年来,由于人们长期受旧的封建意识影响,老百姓普遍认为"亲人故去只有入土才能为安,后人只有完成老人的遗愿才能算是尽孝",这是中国人几千年沿袭下来的理念,在农村还有部分人对推行火葬存有抵触情绪,特别是有些领导干部不能率先垂范,反而带头违反殡葬管理政策法规,影响殡葬改革的健康发展,从而导致干群之间矛盾突出,加之相关政策不配套,最终造成殡葬改革难以顺利推行。笔者认为,主要有以下几个问题:

- (一) 殡葬改革法规不健全、执法不规范。在上世纪中,殡葬执法中较为偏重于执法结果,而不注重执法手段,往往对违规土葬的处理采取强制执法、强制起尸火化,这样做虽能效果明显,但容易激起群众不满,引发群众抵抗情绪。如今,倡导"以人为本",构建和谐社会,对执法手段也有了更文明、更规范的要求,不能一味延续以前强制性地行政手段。而要依据程序,合法、合理进行执法,更较多采用说服教育,动员丧户自觉起尸火化,但由于一些传统的"入土为安"殡葬观念的影响,带来了殡葬执法的工作难度,再加上缺乏配套的法律法规,没有相关职能部门配合民政殡葬执法的相关规定,导致民政部门一家进行管理和治理,显得举步为艰、势单力薄。
- (二)领导重视和宣传力度不够。殡葬改革是民政工作的重点,处理不当容易造成干群关系紧张,一直是各级干部深感头疼的事情。部分政府领导提到殡葬改革都采取回避态度,认为这是吃力不讨好的事情,不愿意也不重视殡葬管理工作。加之政府在宣传上投入的力度不够,一般只在每年清明期间进行为期一个月的殡葬改革宣传,没有形成长效机制,导致农村套棺重葬、乱埋滥葬十分严重,殡葬改革没有达到节约土地、保护环境的目的。
- (三)殡葬改革部门配合、整治措施不到位。根据《殡葬管理条例》规定,推行殡葬改革的主体单位是民政部门。几十年来,民政部门没有统一的殡葬执法队伍,没有统一的服装、标志,加之公安、工商、土地、林业等部门的配合力度不够,执法只是一纸空文,无法执行。在执法过程中发生暴力事件时,民政干部只有被动挨打、挨骂,没有办法制止不法行为。个别丧葬用品经销商违规销售封建迷信用品和进行土葬活动,民政部门难以治理,导致殡葬改革推行困难较大。乱埋滥葬的盛行,既浪费了有限的土地资源,又埋下了森林火灾的隐患,而且墓穴固化情况严重,污染环境影响了城市形象。
 - (四)农村公益性公墓缺乏规范管理,超面积占地安葬比较

突出。农村公益性公墓中有的地方管理到位,节约了大量土地,村容村貌整洁优美,但是有的地方管理不到位,公墓里没有统一规划,墓地里私埋滥葬,造成墓地的极大浪费。尤其是农村土地承包后,村镇公益性公墓的经营到了难以为继的地步,结果农民随意乱埋滥葬,影响了村居环境。过去,村民去世后可以到公墓安葬,公墓若无位置,死者家属给有地的村民磕个头,就能将死者安葬在村民山地中。现在,随着村民的商品意识增强,提供墓地就要收取300-500的土地出让费,部分村民只有将故去的亲友安葬在责任田里。据调查,村干部和很多农民都要求由政府出面协调,向本地村民提供安葬场地,特别是平原地区要求更为强烈。但是当地政府苦于资金缺乏,难以满足村民的这一要求。

三、解决的办法

- (一)政府重视,部门配合,进一步完善和建立殡葬管理法规。殡葬改革事关国家土地资源和环境保护等重大事项,要想革除几千年来的封建观念,必须下大力气来抓,才能引导群众自觉地配合政府推行殡葬改革。各级政府应高度重视,将殡葬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,并且做好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。部门之间要做到权责明确,分工协作,各尽其责,形成合力,才能搞好殡葬改革工作。
- (二)合理规划、依法管理、控制规模、美化环境是抓好农村公墓管理的前提。加强公墓的建设和管理,是深化农村殡葬改革的基础。按照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要求,要对公墓建设进行整体规划,每个乡镇要根据当地人口、环境状况,建立一村或几个村一体的农村公益性公墓。按照民政部门有关公墓建设的要求进行遗体或骨灰的安放。要制定优惠政策,对农村人口火化全部实行免费,对公墓单位的建设和管理给予一定的补偿,给农民提供遗体或骨灰安葬的场所,才能保障殡葬改革的深入开展。
 - (三)创新农村公墓发展模式,引导农村自觉进行殡葬改革

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。农村公墓应由现在的骨灰堂、遗体或骨灰安葬墓地向节约型、环保型、友好型的树葬、草坪葬、深埋不留坟头、抛洒骨灰等多种形式转变。加大宣传力度,大力提倡厚养薄葬、文明办丧事,抵御封建迷信思想的侵蚀和影响。引导农民自觉参与到殡葬改革工作中来,自觉地认识到殡葬改革是节约土地资源、造福子孙万代的良策,是达到村容整洁、环境优美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目的的必由之路。

公墓是供公众埋葬死者遗体或骨灰的场所,是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,是美化环境、节约用地、制止私埋乱葬的有效方法,也是社会公共设施的一部分。因此,加强农村殡葬改革,要从加强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入手,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,为实行全境火化做好配套基础工作,巩固殡葬改革成果,推进我市精神文明建设、新农村建设和生态环保型城市建设,促进社会和谐发展。

20xx年4月,民政部社会福利和事务司司长**指出"殡葬改革是全面贯彻和落实科学发展观,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内在要求。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是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,推行殡葬改革有利于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,是建设节约型、环保型、友好型社会的重要举措[]"^v^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中对新农村明确提出了"生产发展、生活富裕、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、管理民主"的建设要求,其中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、管理民主"的建设要求,其中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也涵盖了殡葬改革方面的内容,这意味着在新世纪的今天,农村殡葬改革工作有了更高要求。为了进一步深化农村殡葬改革,更好地服务新农村建设,笔者结合**现状,对此进行了一些思考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市位于省西部,地处长江中下游结合部,是鄂、渝、湘 三省交会处,素以"三峡门户、川鄂咽喉"著称。全市415万 人口,国土面积万平方公里,东接江汉平原,丘陵、山地面 积占总面积70%以上,辖区内既有火葬区、土葬区,还有少数民族安葬区,其中土葬区面积占60%以上。全市共有经营性公墓21家,农村公益性公墓269家,建有骨灰堂95座。每年平均死亡人数约3万人,其中火化遗体1万具左右,土葬遗体2万具左右。火化遗体中,40%安葬于经营性公墓,35%安葬于公益性公墓,还有25%散葬于农村荒山野林或耕地之中。土葬遗体中有70%由丧户自行安葬,给农村新农村建设带来了负面影响。因而加强农村殡葬改革,当前主要是杜绝乱埋滥葬,防止破坏自然环境,在村民去世后,对遗体和骨灰进行科学处理,实行集中安葬,服务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^v^颁布《殡葬管理条例》以来,为加强殡葬管理、推行殡葬改革,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、精神文明、政治文明的建设,积极有步骤地推行殡葬改革,革除丧葬陋俗、倡导文明节俭办丧事,地方各级政府也相继下发了有关殡葬改革的有关规定、细则和通知,制定了相应的强制性措施。但是,殡葬改革推行多年来,由于人们长期受旧的封建意识影响,老百姓普遍认为"亲人故去只有入土才能为安,后人只有完成老人的遗愿才能算是尽孝",这是中国人几千年沿袭下来的理念,在农村还有部分人对推行火葬存有抵触情绪,特别是有些领导干部不能率先垂范,反而带头违反殡葬管理政策法规,影响殡葬改革的健康发展,从而导致干群之间矛盾突出,加之相关政策不配套,最终造成殡葬改革难以顺利推行。笔者认为,主要有以下几个问题:

(一) 殡葬改革法规不健全、执法不规范。在上世纪中,殡葬执法中较为偏重于执法结果,而不注重执法手段,往往对违规土葬的处理采取强制执法、强制起尸火化,这样做虽能效果明显,但容易激起群众不满,引发群众抵抗情绪。如今,倡导"以人为本",构建和谐社会,对执法手段也有了更文明、更规范的要求,不能一味延续以前强制性地行政手段。而要依据程序,合法、合理进行执法,更较多采用说服教育,

动员丧户自觉起尸火化,但由于一些传统的"入土为安"殡葬观念的影响,带来了殡葬执法的工作难度,再加上缺乏配套的法律法规,没有相关职能部门配合民政殡葬执法的相关规定,导致民政部门一家进行管理和治理,显得举步为艰、势单力薄。

- (二)领导重视和宣传力度不够。殡葬改革是民政工作的重点,处理不当容易造成干群关系紧张,一直是各级干部深感头疼的事情。部分政府领导提到殡葬改革都采取回避态度,认为这是吃力不讨好的事情,不愿意也不重视殡葬管理工作。加之政府在宣传上投入的力度不够,一般只在每年清明期间进行为期一个月的殡葬改革宣传,没有形成长效机制,导致农村套棺重葬、乱埋滥葬十分严重,殡葬改革没有达到节约土地、保护环境的目的。
- (三)殡葬改革部门配合、整治措施不到位。根据《殡葬管理条例》规定,推行殡葬改革的主体单位是民政部门。几十年来,民政部门没有统一的殡葬执法队伍,没有统一的服装、标志,加之公安、工商、土地、林业等部门的配合力度不够,执法只是一纸空文,无法执行。在执法过程中发生暴力事件时,民政干部只有被动挨打、挨骂,没有办法制止不法行为。个别丧葬用品经销商违规销售封建迷信用品和进行土葬活动,民政部门难以治理,导致殡葬改革推行困难较大。乱埋滥葬的盛行,既浪费了有限的土地资源,又埋下了森林火灾的隐患,而且墓穴固化情况严重,污染环境影响了城市形象。
- (四)农村公益性公墓缺乏规范管理,超面积占地安葬比较突出。农村公益性公墓中有的地方管理到位,节约了大量土地,村容村貌整洁优美,但是有的地方管理不到位,公墓里没有统一规划,墓地里私埋滥葬,造成墓地的极大浪费。尤其是农村土地承包后,村镇公益性公墓的经营到了难以为继的地步,结果农民随意乱埋滥葬,影响了村居环境。过去,村民去世后可以到公墓安葬,公墓若无位置,死者家属给有地的村民磕个头,就能将死者安葬在村民山地中。现在,随

着村民的商品意识增强,提供墓地就要收取300-500的土地出让费,部分村民只有将故去的亲友安葬在责任田里。据调查,村干部和很多农民都要求由政府出面协调,向本地村民提供安葬场地,特别是平原地区要求更为强烈。但是当地政府苦于资金缺乏,难以满足村民的这一要求。

三、解决的办法

- (一)政府重视,部门配合,进一步完善和建立殡葬管理法规。殡葬改革事关国家土地资源和环境保护等重大事项,要想革除几千年来的封建观念,必须下大力气来抓,才能引导群众自觉地配合政府推行殡葬改革。各级政府应高度重视,将殡葬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,并且做好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。部门之间要做到权责明确,分工协作,各尽其责,形成合力,才能搞好殡葬改革工作。
- (二) 合理规划、依法管理、控制规模、美化环境是抓好农村公墓管理的前提。加强公墓的建设和管理,是深化农村殡葬改革的基础。按照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总体要求,要对公墓建设进行整体规划,每个乡镇要根据当地人口、环境状况,建立一村或几个村一体的农村公益性公墓。按照民政部门有关公墓建设的要求进行遗体或骨灰的安放。要制定优惠政策,对农村人口火化全部实行免费,对公墓单位的建设和管理给予一定的补偿,给农民提供遗体或骨灰安葬的场所,才能保障殡葬改革的深入开展。
- (三)创新农村公墓发展模式,引导农村自觉进行殡葬改革 是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。农村公墓应由现在的骨灰堂、 遗体或骨灰安葬墓地向节约型、环保型、友好型的树葬、草 坪葬、深埋不留坟头、抛洒骨灰等多种形式转变。加大宣传 力度,大力提倡厚养薄葬、文明办丧事,抵御封建迷信思想 的侵蚀和影响。引导农民自觉参与到殡葬改革工作中来,自 觉地认识到殡葬改革是节约土地资源、造福子孙万代的良策, 是达到村容整洁、环境优美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目的的必

由之路。

村委殡葬改革工作会议记录篇五

20xx年上半年度工作总结 民政局党组:

20xx年,殡葬管理所在民政局党组正确领导下,全体上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扎实工作,团结进取,务实创新,围绕"形象提层次、服务上档次、工作上台阶"的工作思路,突出工作重点,凝心聚力搞建设,一心一意谋发展,着力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,各项工作任务有条不紊的进行。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加强理论学习,提升单位整体形象

为全面增强干部员工素质,根据单位实际情况,研究制定了全年度学习计划,内容涉及爱国主义教育、理论学习、职业道德、专业技能等各方面。通过学习达到了以学增智、以学促干的目的,提高了干部员工的思想、文化和专业素质,树立了以所为家,以集体为重,干一行爱一行的集体主义思想,为全面推行新型殡仪服务打下良好基础。学习新技能、钻研新方法已成为主流。为进一步提升整体形象,殡仪服务人员全部统一着装、统一挂牌上岗。以前由于条件不具备,在人群中根本分不清谁是工作人员谁是群众,现在因为形象鲜明、统一规范、身份明确,确实起到了提升形象、方便群众之目的。

二、加强班子建设,增强凝聚力

加强班子建设,领导班子以身作则,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,班子成员勇于承担责任,团结务实,亲力亲为,不断积累工作经验,坚持相互学习、取长补短,对分管的工作不等不靠,开拓创新,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和风正气顺的工作局面。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、群众意识、创新

意识,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的精神,坚持从实际出发,在实践中提高工作能力和协调能力,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加强作风建设,牢固树立求真务实形象,建立开拓进取的行业新风尚,使干部队伍始终保持振奋的精神和良好的作风,使作风建设有新的明显进步,使工作效能有新的明显提升,单位凝聚力、战斗力有了明显增强。